

证券代码：839406

证券简称：安居乐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上海安居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2 日 10 点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包含优先股股东，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406	安居乐	2020 年 5 月 8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虞正春、张武勇律师（如有）。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2019 年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编制了《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关于公司<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关于公司<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公司<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了《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公司<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了《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了《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将以公告形式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http://www.neeq.com.cn/>）。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给予分配利润》议案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1,835,456.76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835,456.76 元（如适用）。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36,307,330.65 元，现以其中 11,500,000.20 元进行按照各个股东的股权比例进行现金分红。

（七）审议《关于公司<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

公司编制了《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八）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议案

编制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九）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

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十）审议《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议案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挂牌公司应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原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考虑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和自身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对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等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由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自然人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股东身份证复印件（需本人签字确认）、股东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办理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 年 5 月 12 日 10 点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张芳

联系地址：上海奉贤区青伟路 188 号

邮编：201414

联系电话：021-68682712

电子邮箱：zhang@anjule.com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 1.0 天,与会人员参加会议住宿、交通费用自行承担。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安居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上海安居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安居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2 日